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_____ 學年度 第 ___ 學期 圖文系人工選課單

	系(所)_	組	年級 姓名	學	號	連絡電話	申請日期	年日
□ 選課		且符合下方	万備註說明一					
□ 選課	以 原因:逾加退選且	選課未達包	5學期應修最低學分數	數				
加/退選	開 課 系所中心	選課代號	課程名稱	必/ 選修	學分 數	加退選原因	開課系所審查	就讀系所審查
						□畢業班重補修	任課教師:	
						□雙主修該堂課必修	助教:	
						□轉學生選課	主任:	
						□輔系該堂課必修		
						□畢業班重補修	任課教師:	
						□雙主修該堂課必修	助教:	
						□轉學生選課	主任:	
						□輔系該堂課必修		
						□畢業班重補修	任課教師:	
						□雙主修該堂課必修	助教:	
						□轉學生選課	主任:	
						│ ││前系該堂課必修		

【備註】

- 一、符合下列條件方可提出申請:
 - (一)上網選課後,發生衝堂、重複選課、課程停開或未達每學期應修最低學分數等情形者。
 - (二)一年級新生及轉學生因申請抵免修學分,經審核通過,但未及於加(退)選課期間上網選課者。
- 二、選課設限或選課人數已額滿之課程,逕洽各開課單位(系、所、中心)。如獲同意,由開課單位調整開課設限後於線上加選,不予受理人工選課。
- 三、本單經開課單位、系所中心主任簽章,並經教務處註冊組同意辦理,始完成手續;逾期不予受理,未依程序辦理者無效。
- 四、通識課程課程之加退選,逕洽通識中心處理。